（上接B321版）

附件2：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1.00 |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 | | | |
| 2.00 |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4.00 |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关于2021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案 | √ | | | |
| 6.00 | 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 | | | |
| 7.00 |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 | | | |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代理人姓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注明：此“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报纸裁剪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2-21

#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是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二）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下午3:00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其中监事柴晓雨、洪丹丹现场出席会议，监事张俊平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四）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俊平先生主持。

（五）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详细内容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将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将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管理运作，健康发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报告期内，公司有效执行了各项制度，未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已消除，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条例的规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8、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2-24

#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11月8日，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向钟君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3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175,458,713股募集配套资金。2016年12月19日，公司完成向青宥什和、欢瑞联合、青宥瑞禾、弘道天华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5,458,713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8.72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9,999,977.36元，扣除发行费用30,975,345.52元后的净额1,499,024,631.84元，已由主承销商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开立的账号为811080101340084440以及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开立的账号为698955135的人民币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8-115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1年度发生额 | 历年累计发生额 |
|---|---|---|
| 募集资金专户年初余额/初始余额 | 159,618,995.01 | 1,500,399,977.81 |
|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2,059,537.56 | 20,841,915.51 |
| 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 0.00 | 56,580,175.95 |
| 赎回理财产品本金 | 0.00 | 4,852,000,000.00 |
|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0.00 | 1,290,000,000.00 |
| 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利息收入 | 0.00 | 64,417,384.00 |
| 减：银行手续费 | 351.20 | 14,609.04 |
| 购买理财产品 | 0.00 | 4,852,000,000.00 |
|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0.00 | 2,090,000,000.00 |
| 支付的相关税费 | 0.00 | 1,141,781.50 |
| 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 44,028,459.52 | 481,535,441.01 |
| 募投项目利息使用 | 0.00 | 328,495.60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 0.00 | 241,569,404.27 |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117,649,721.85 | 117,649,721.85 |

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变更后，公司将前期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80,000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日专户余额扣除相应募投项目余额后金额为。2020年9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以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9月1日、9月1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上述表格中永久补充资金241,569,404.27元为股东大会通过后当日专户余额扣除相应募投项目余额后的金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6年11月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做到了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

1、2017年1月19日，本公司和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2017年8月11日，本公司和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北京魔力空间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2020年1月19日，北京魔力空间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进展公告》）。

3、2018年3月20日，本公司和霍尔果斯欢瑞世纪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4、2020年1月20日，本公司和霍尔果斯欢瑞世纪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5、2020年2月12日，本公司和霍尔果斯欢瑞世纪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6、2020年2月25日，本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及独立财务顾问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备注 |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东阳支行 | 811080101290128222O | 8,008,319.15 | 募集资金专户 |
| | 811080101340084440 | 248,524.38 | 募集资金专户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 | 698955135 | 106,337.47 | 募集资金专户 |
| | 631585208 | 12,089.77 | 募集资金专户 |
| | 609800026 | 4,946,257.23 | 募集资金专户 |
| | 602339886 | 0.00 | 注 |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 3380020010120100062808 | 104,328,193.85 | 募集资金专户 |
| 合 计 | - | 117,649,721.85 | - |

注：公司原募集资金专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602339886账户）因终止“特效后期制作中心”投资项目而于2020年1月19日注销，余额已转入698955135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件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其项目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扣除发行费后用于标的资产电视剧、电影的投资、特效后期制作及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金额 |
|---|---|---|
| 1 | 发行费用 | 30,975,345.52 |
| 2 | 电影电视剧投资 | 1,255,000,000.00 |
| 3 | 特效后期制作中心 | 100,000,000.00 |
| 4 |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 144,024,631.84 |
| 合计 | | 1,529,999,977.36 |

（二）2018年1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8年2月9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终止的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上表序号2之“电影电视剧投资”中的《楼兰Ⅰ》和《盗情》募投项目的投资，并将变更相应的募集资金25,000万元用于新项目-电视剧《江山永乐》（现名《山河月明》，下同）的拍摄。《江山永乐》的总投资约为32,000万元人民币，其差额部分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欢瑞影视以自有资金7,000万元投入补足。《江山永乐》由本公司全资孙公司霍尔果斯欢瑞与全资子公司欢瑞影视联合拍摄。

以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2月1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三）2019年11月1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19年12月10日，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终止的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上表序号3之“特效后期制作中心”的投资，并将终止的“特效后期制作中心”投资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10,000万元变更用途投资拍摄电视剧项目，其中6,000万元用于投资拍摄《南风知我意》项目，4,000万元用于投资拍摄《迷局破之深潜》（现名《深潜》，下同）项目。

以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12月1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四）2020年8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9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次终止的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上表序号2之“电影电视剧投资”的投资，并将终止的“电影电视剧投资”投资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90,500万元变更用途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变更后，公司将前期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80,000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日专户余额扣除相应募投项目余额后金额为准。

以上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9月1日、9月1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1：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149,902.46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4,402.85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138,653.54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125,500.00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83.72%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预计开机时间/计划发行时间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电影《诛仙I》 | 是 | 20,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影《新蜀山I》 | 是 | 7,5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昆仑》 | 是 | 12,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新蜀山系列（1-2部）》 | 是 | 20,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影《楼兰I》 | 是 | 15,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影《天子传说》 | 是 | 7,5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盗情》 | 是 | 10,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失恋阵线联盟》 | 是 | 4,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吉祥纹莲花楼》 | 否 | 10,000.00 | 10,000.00 | | | | 2017年/2018年 | 0.00 | 尚未开机 | 否 |
| 电影《蚀心者》 | 是 | 3,5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蚀心者》 | 是 | 4,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电视剧《沧海》 | 是 | 12,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特效后期制作中心 | 是 | 10,000.00 | 0.00 | |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是 |
| 补充流动资金[注1] | 否 | 17,500.00 | 14,402.46 | | 14,402.46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电视剧《江山永乐》 | - | | 25,000.00 | | 24,519.99 | 98.08 | 2018年/2019年 | 0.00 | 已播出 | 否 |
| 电视剧《南风知我意》 | - | | 6,000.00 | 4,402.85 | 5,231.09 | 87.18 | 2019年/2020年 | 0.00 | 取得发行许可证 | 否 |
| 电视剧《迷局破之深潜》 | - | | 4,000.00 | 0 | 4,000.00 | 100.00 | 2019年/2020年 | 0.00 | 取得发行许可证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 | - | | 90,500.00 | 0 | 90,500.00 | 100.00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53,000.00 | 149,902.46 | 4,402.85 | 138,653.54 | 92.5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合 计 | | 153,000.00 | 149,902.46 | 4,402.85 | 138,653.54 | 92.50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因影视行业一直处于规范调整期，播出环境及市场需求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从而导致公司对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制作影视剧项目较为审慎，因此出现募投项目进展缓慢、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不尽一致的情形。正因如此，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终止电影《诛仙I》《新蜀山I》《天子传说》《蚀心者》、电视剧《昆仑》《新蜀山系列（1-2部）》《失恋阵线联盟》《蚀心者》《沧海》等项目的投资，并将这部分募集资金转为永久流动资金。目前尚存的投资项目《吉祥纹莲花楼》，目前剧本已完成，公司将视市场的变化情况适时实施。<br>电视剧《迷局破之深潜》因疫情原因拍摄进度及申请发行许可证的时间都晚于预期，已于2020年12月取得发行许可证。<br>电视剧《南风知我意》由于疫情原因开机推迟，已于2020年11月开机，于2021年2月杀青，于2021年12月取得发行许可证。 |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1、公司已终止电视剧《盗情》、电影《楼兰I》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的用途。<br>2、公司已终止“特效后期制作中心”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的用途。<br>3、公司已终止电影《诛仙I》《新蜀山I》《天子传说》《蚀心者》、电视剧《昆仑》《新蜀山系列（1-2部）》《失恋阵线联盟》《蚀心者》《沧海》等项目并变更用途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不适用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2019年9月1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9月1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br>2020年8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9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变更后，公司拟将前期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80,000 万元直接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9月1日、9月1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br>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0元。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117,649,721.85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信银行东阳支行、浙商银行金华分行、民生银行广安门支行期初余额中分别被冻结240,763.16元、102,443,320.27元、104,971.10元，共计102,789,054.53元，冻结原因为上海新文化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及子公司欢瑞影视的电视剧《封神之天启》联合投资摄制合同纠纷案，2021年9月18日，经公司查询上述账户已解除冻结（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1年2月5日、2021年2月9日、2021年3月5日、2021年3月8日、2021年9月2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和《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无 | | | | | | | | | |

注1：公司已于2017年2月27日实施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将14,402.46万元（已扣除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7年2月2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电视剧《江山永乐》 | 电影《楼兰I》 | 25,000.00 | 0 | 24,519.99 | 98.08 | 2022年04月 | 0 | 已播出 | 否 |
| | 电视剧《盗情》 | | | | | | | | |
| 电视剧《南风知我意》 | 特效后期制作中心 | 6,000.00 | 4,402.85 | 5,213.09 | 88.66 | 2021年12月 | 0 | 取得发行许可证 | 否 |
| 电视剧《迷局破之深潜》 | | 4,000.00 | 0 | 4,000.00 | 100.00 | 2020年12月 | 0 | 取得发行许可证 | 否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电影《诛仙I》 | 90,500.00 | 0 | 90,500.00 | 100.00 | - | - | - | - |
| | 电影《新蜀山I》 | | | | | | | | |
| | 电视剧《昆仑》 | | | | | | | | |
| | 电视剧《新蜀山系列（1-2部）》 | | | | | | | | |
| | 电影《天子传说》 | | | | | | | | |
| | 电视剧《失恋阵线联盟》 | | | | | | | | |
| | 电影《蚀心者》 | | | | | | | | |
| | 电视剧《蚀心者》 | | | | | | | | |
| | 电视剧《沧海》 | | | | | | | | |
| 合计 | - | 125,500.00 | 4,402.85 | 124,233.08 | 98.99 |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一、因《盗情》版权及改编权期限已到，公司未就版权及改编权续约，已不再推进并终止该项目；又因国内电影市场增长放缓，市场竞争加剧，单部电影票房预测难度加大，同时考虑到《楼兰I》项目题材宏大，操作难度高，综合考虑市场不确定性风险以及项目情况，已终止实施。终止《盗情》和《楼兰I》项目后对应的募集资金25,000万将用于新项目-《江山永乐》的拍摄。上述《终止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变更相应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已经本公司2018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8年2月9日召开的本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2月10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br>二、因特效后期制作中心的募投项目显现出产能过剩的风险，以及对市场不确定性风险的综合考虑，公司已终止该项目，并将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用于电视剧《南风知我意》《迷局破之深潜》的拍摄。上述变更已经本公司2019年11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9年12月10日召开的本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1日、12月11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br>三、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古装玄幻题材为主，由于该类型影视剧在前期剧本构写、项目筹备策划等一系列流程均需要审慎商讨和精细化打磨，因政策和市场的变化，也面临较大的投资风险，结合当前行业发展状况和公司目身经营和资金情况，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决定，变更该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有效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价值。2020年8月3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0年9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于2020年9月1日、9月17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内容）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不适用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2-26

#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存货、商誉、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2021年年度拟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32,869.07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 资产名称 |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 占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 25,150.18 | 75.37 |
| 商誉减值准备 | 5,472.44 | 16.40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3,684.15 | 11.04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50.03 | 0.15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81 | 0.01 |
|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 | 42.48 | 0.13 |
| 小计 | 34,401.09 | 103.10 |
| 信用减值损失 | | |
|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1,057.30 | 3.17 |
|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 -474.72 | 1.42 |
| 小计 | -1,532.02 | 4.59 |
| 合计 | 32,869.07 | 98.50 |

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方法及原因说明

（一）存货减值准备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2021年度存货应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150.18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10%，且绝对金额超过100万元，

依规定列表说明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资产名称 | 存货 |
|---|---|
| 账面原值 | 136,713.68 |
| 资产可收回金额 | 106,401.57 |
|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
|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数额 | 25,150.18 |
| 计提减值准备原因 |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账面价值低于预计可变现净值。 |

（二）商誉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并购子公司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上述公司发生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评估。

公司2021年度商誉系公司于2021年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北京七娱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娱世纪”）形成，账面原值为5,472.44万元，2021年因受平台政策影响，项目上线进度及上线影片分账收入大幅低于预期，七娱世纪2021年亏损，基于审慎性原则，根据评估结论，2021年度对七娱世纪商誉账面净值计提商誉减值准备5,472.44万元。

（三）信用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2,869.07万元，将减少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9,770.18万元，相应减少2021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9,770.18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计提2021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二）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财务信息。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 